

## 02-09 成立行政與財務常務次委員會 (SCAF) 之決議

委員會成立行政與財務常務次委員會 (SCAF) 如下：

1. IOTC 茲依據協定第十二條第五款成立 SCAF。
2. 常務次委員會應就委員會提交之行政和財務事項向委員會提出忠告，且每年應：
  - a. 審查該年度之預算執行概況；及
  - b. 審查下一年度的預算草案。
3. 常務次委員會可提醒委員會注意任何有關行政或財務事宜。
4. 常務次委員會可由會員中所指派之一小型、非正式小組，與秘書長諮商下，對面對之事作出初步的考量。
5. 常務次委員會應準備每次會議的會議報告，提送委員會。

備註：原文詳見附錄第 55 頁。